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电信标准化局** | **logo_C_** |
|  |  |

2010年6月2日，日内瓦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文号： | **电信标准化局第110号通函**  COM 13/TK | -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； |
| 电话： 传真：  电子 邮件： | +41 22 730 5126  +41 22 730 5853  [tsbsg13@itu.int](mailto:tsbsg13@itu.int) | **抄送：**  - ITU-T部门成员；  - ITU-T部门准成员；  - 第13研究组正副主席；  - 电信发展局主任；  -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事由： | **建议删除第6、8、11和18/13号课题** |

尊敬的先生/女士，

1 应有关包括移动和NGN在内的未来网络的第13研究组主席的请求，我荣幸地告知您，该研究组自2010年4月19至30日召开的会议上，按照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（WTSA）（2008年，约翰内斯堡）第1号决议第7节第7.4.1段的规定，与会者一致同意删除第6、8、11和18/13号课题。

2 **附件1**对删除该（这些）课题的原因做了概要性说明。

3 考虑到第1号决议第7节的规定，请您在**2010年8月2日**协调世界时24时之前告知我，贵主管部门是否同意删除该课题。

4 请持否定意见的成员国说明原因并提出可能的修改意见，以推动对该课题开展进一步研究。

5 在上述截止日期（2010年8月2日）之后，电信标准化局主任将以通函的形式将磋商结果告知各位。

顺致敬意!

电信标准化局主任

马尔科姆•琼森

**附件：1件**

附件1

（电信标准化局第110号通函）

**删除第8/13和11/13号课题的理由**

ITU-T第13研究组一致同意提议删除第8/13（移动管理）和第11/13号课题（现有和不断发展的IMT与固定网络的融合），因为上述课题已合并形成新的第22/13号课题（移动管理和固定移动的融合）（见电信标准化局第109号通函）。

**删除第6/13和18/13号课题的理由**

ITU-T第13研究组一致同意提议删除第6/13（下一代网络的移动电信网络架构）和第18/13号课题（在开发环境中实现COTS系统的要求和框架），因为，第13研究组连续三次会议没有收到这些课题的文稿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